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SCO SHIPPING Ports Limited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9)

自願性公告

大連集裝箱碼頭整合

本公告乃由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性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就大連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大連集裝箱」)、大連港灣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港灣集箱」)、大連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大連國際集裝箱」)的合併(「合併」)事宜，於 2017 年 8 月 4 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遠碼頭(大連)有限公司(「中遠碼頭」)、中海港口發展有限公司(「中海港口」)和中海碼頭發展有限公司(「中海碼頭」)與大連港集裝箱發展有限公司(「大港集箱」)、新加坡大連港口投資私人有限公司(「新加坡大連港口」)、PSA China Pte Ltd (「PSA China」)、日本郵船株式會社(「日本郵船」)、大連集裝箱、港灣集箱及大連國際集裝箱訂立合併協議。

大連集裝箱在大連港大窑灣港區(「大窑灣港區」)經營 7 個泊位，於本公告日及緊接合併完成前由大港集箱及新加坡大連港口分別持有 51%及 49% 股權。港灣集箱在大窑灣港區經營 5 個泊位，於本公告日及緊接合併完成前，由大港集箱、PSA China、中遠碼頭及 APM Terminals Dalian Company Limited 分別持有 35%、25%、20%及 20% 股權。大連國際集裝箱在大窑灣港區經營 2 個泊位，於本公告日及緊接合併完成前由大港集箱、中海碼頭、日本郵船及中海港口分別持有 40%、30%、20%及 10% 股權。

合併完成後，大連集裝箱作為存續公司將承繼港灣集箱及大連國際集裝箱的所有資產、業務、信貸及債務，港灣集箱及大連國際集裝箱將取消註冊，而港灣集箱及大連國際集裝箱的現有股東將持有大連集裝箱(作為存續公司)的股權。

根據大連集裝箱、港灣集箱及大連國際集裝箱之估值，並經各方公平磋商後，大連集裝箱作為存續公司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名稱	註冊資本金額 (人民幣元)	股權百分比
大港集箱	1,675,620,000	48.15%
新加坡大連港口	722,100,000	20.75%
PSA China	182,700,000	5.25%
中遠碼頭	151,380,000	4.35%
中海碼頭	382,452,000	10.99%
中海港口	127,368,000	3.66%
日本郵船	238,380,000	6.85%
合計	3,480,000,000	100%
	=====	=====

於本公告日，中遠碼頭、中海碼頭、中海港口、大港集箱、新加坡大連港口、PSA China、日本郵船作為存續公司股東連同大連集裝箱訂立有關大連集裝箱的合資合同及公司章程。

合併須待(其中包括)根據適用法律取得所需的全部政府批准、許可、同意、審查、登記、公告及備案，包括但不限於完成由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商務部反壟斷局對合併涉及的經營者集中情況進行審查後方告完成。

交易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相信，合併將發揮各方優勢，進一步優化資源配置，提升相關碼頭的一體化管理，降低運營成本，提升大連集裝箱的綜合競爭力，提高企業效益。

本集團及相關方的資料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中遠碼頭、中海港口及中海碼頭)主要從事碼頭之管理及經營，及其相關業務。

大港集箱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碼頭設施、集裝箱裝卸，港口設施、設備和港口機械之租賃，企業管理服務及諮詢服務的業務。

新加坡大連港口為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控股投資管理有關的業務。

PSA China 為一家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控股投資管理，以及為港口管理、港口運營、信息科技提供諮詢服務的業務。

日本郵船為一家於日本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海、陸、空運輸和相關代理、港灣運輸、海洋開發、船舶買賣及建造等事業，以及其相關業務。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張為

香港，2017年8月4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成員包括黃小文先生²（主席）、張為先生¹（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方萌先生¹、鄧黃君先生¹、馮波鳴先生²、張煒先生²、陳冬先生²、許遵武先生²、王海民先生²、黃天祐博士¹、范徐麗泰博士³、李民橋先生³、范爾鋼先生³、林耀堅先生³及陳家樂教授³。

¹ 執行董事

² 非執行董事

³ 獨立非執行董事